

闲话文人 明斋

俞平伯与朱自清



1921年赴美留学前俞平伯(右一)与朱自清(左三)

旧时月色，清晖朗照，风光无限，暖人心怀。俞平伯先生的外孙韦奈先生在《旧时月色》一书中记述道，1923年8月，俞平伯与朱自清同游南京，泛舟秦淮河，于是，同题散文名篇《桨声灯影里的秦淮河》由此诞生，同时在《东方杂志》上发表，成为文坛佳话。文学评论家李素伯先生在《小品文研究》中对这两篇同题散文的评价是：“我们觉得同是细腻的描述，俞先生是细腻而委婉，朱先生是细腻而深秀；同是缠绵的情致，俞先生是缠绵里满蕴着温煦浓郁的氛围，朱先生是缠绵里多含有眷恋悱恻的气息。如用作者自己的话来说，则俞先生的是‘朦胧之中似乎孕育着一个如花的笑’，而朱自清先生的是‘仿佛远处高楼上渺茫的歌声似的’。”

因文缘而结下情缘，且终身不渝，意厚情深，是老派文人最可称道的品格。1925年，由于俞平伯的热切推荐，朱自清来到北平，出任清华大学中文系教授，吃住均在俞平伯的家中。“七七事变”之后，朱自清随清华大学撤往内地，辗转来到昆明，在国立西南联大任教，并执意把俞平伯的两个女儿也带到昆明，就读于西南联大，且亲自担任她们的监护人。把父辈之间的友谊，自然而然地延续到了下一代人的身上。

1949年朱自清病逝之后，俞平伯悲痛难抑，撰写挽联一副，表达悼念之情，道：“三益愧君多，讲舍殷勤，独溯流生悲往事；卅年怜我久，家山寥落，谁捐微力慰人群。”1959年，全国人大和政协机关，组织部分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，到外地考察调研，俞平伯与叶圣陶、王伯祥一同南下，到淮阴考察后，按照预定路线应走南通，然后过长江到苏州访问。然而，俞平伯到镇江后就与大家匆匆告别，只身来到南京，略经盘桓后便悄然回京了。对此，众人大惑不解。直到次年，看到俞平伯撰写的《重游鸡鸣寺感旧赋》一文，才知道他只身一人，重游南京，登上鸡鸣寺凭吊朱自清去了。他在“感旧赋”的小序中说：“余乙亥春日，自淮阴过镇江达南京。翌晨游玄武湖，遂登鸡鸣寺豁蒙楼。时雨中岑寂，其地宛如初至，又若梦里曾来，盖距辛亥偕先友朱君佩弦同游，三十六载矣。拟倩子墨，念我故人，而世缘多纷，难得静虑，及庚子岁阑始补成此篇。”在这篇“感旧赋”中，俞平伯写道：

……推窗一望，绿了垂杨，台城草碧，玄武湖光。观河面改，思旧神怆。翱翔文囿，角逐词场，于喁煦沫，鸡黍范张。君趋滇蜀，我羁朔方，呀还京而颜悴，辞嗟来之敌粮。失际会夫昌期，凋夏绿于秋霜。心淳竺以行耿介，体销沉而清风长。曾南都之同舟，初邂逅于浙杭。来瀚海兮残羽，迷旧巷乎斜阳。当莺花之三月，嗟杂卉之徒芳。想烟扉其无焰，痛桃叶之门荒。问秦淮之流水，何灯影之茫茫……

回忆二人平生之友情，赞颂不食嗟来之气节，念及同游秦淮之美好时光，喟叹物是人非之沧桑变化。抚今追昔，感慨万端，思旧神怆，凄然伤怀。

旧时月色，隔空照临，依然辉光澄澈，撩人无限情思。从俞平伯和朱自清

两位先生的交往中，我们不难体会出他们友谊的真挚，情感的浓烈，宅心的仁厚，人格的清贵。■

百味书斋 成健

鲁迅诗词里的鸡

鲁迅现存旧体诗共60余首，其中有5首出现了一个值得注意的意象，就是“鸡”。

1901年2月11日，即农历庚子年腊月二十三，在南京求学的鲁迅放寒假回到绍兴，其时距父亲周伯宜去世已5年，而祖父周介孚因科场舞弊案仍关押于杭州狱中。返乡随俗，身为长兄的鲁迅率二弟、三弟一起送灶。绍兴沿袭黄羊祭灶的习俗，据《后汉书》载，汉宣帝时，有个叫阴子方的人用黄羊祭灶神，因此而暴富，故后世多效此法。然而周家已经败落，送灶的供品仅一只鸡和一盘胶牙糖，至于香烛之类还须典当衣服来置办，更不要说拿黄羊来供奉了。于是鲁迅心生感慨，写下一首《庚子送灶即事》：“只鸡胶牙糖，典衣供瓣香。家中无长物，岂独少黄羊！”

鲁迅与范爱农，两人结识始于留学日本期间，回国以后又曾一起共事。1911年11月，鲁迅任山会初级师范学堂监督，即校长，范爱农是监学，相当于教务长，彼此引为知己，相处十分融洽。1912年初鲁迅应蔡元培之邀到南京教育部任职，范爱农由于性格耿介，受到新任监督傅力臣及其党羽何几仲等人的欺压排挤而失业，生活陷入困顿，那一年7月，他意外地溺水而亡。鲁迅闻讯十分悲愤，他认为范爱农的死是傅力臣、何几仲等人横加迫害造成的。于是鲁迅在《哀范君三章》中有“白眼看鸡虫”之句，“鸡虫”二字双关，不仅是“几仲”的谐音，而且喻指那些顽固守旧、争权夺利的政客。鲁迅对这一神来之笔非常满意，自认为“奇绝妙绝”。

章衣萍是二十年代文坛红极一时的作家，其成名作短篇小说集《情书一束》以三角恋爱为主要构架，却深得世俗追捧，1925年由北新书局出版，十分畅销。章衣萍因此而颇为自得，在向北新支取稿费时曾说：“钱多了可以不吃猪肉，大喝鸡汤。”章衣萍的笔下还有这样的句子：“懒人的春天哪！我连女人的屁股都懒得去摸了！”于是，在组诗《教授杂咏》中讽刺章衣萍的那一首里，鲁迅提到了丰臀、鸡汤这些事：“世界有文学，少女多丰臀。鸡汤代猪肉，北新遂掩门。”鲁迅的意思是，像章衣萍这样无聊的文人居然成了北新书局的签约作家，让他拿大量的稿费去挥霍，那北新将来的结局必然是倒闭了。

鲁迅从青年时代就立志唤醒民众变革社会，到了晚年，他更加为中国的前途和命运担忧，其诗词中充满了苍凉的色彩和复杂的情绪。写于1934年和1935年的两首七律《秋夜有感》《亥年残秋偶作》，就是他这段时期思想境界的代表之作。

《秋夜有感》辛辣地讽刺了政府当局倡导拜佛念经的闹剧。1934年3月，由考试院院长戴季陶等人发起，请第九世班禅在杭州灵隐寺启建“时轮金刚法会”，并招揽演艺界明星助阵，以祈福消灾。鲁迅对这种粉饰太平的愚民手段极其憎恶，并深感腐败政府已无可救药。“中夜鸡鸣风雨集，起然烟卷觉新凉。”在风雨如晦的秋夜，在远近可闻的鸡鸣声中，这位先觉者点起一支烟，继续他孤独的思索和探求。

《亥年残秋偶作》这一首，与《秋夜有感》有异曲同工之处，环境依然艰险，心境依然沉郁，“周围像死一般寂静”，但作者对黑暗的抗击更加坚决，对光明的向往更加执着。尾联“疎听荒鸡偏闻寂，起看星斗正阑干”，正是在忧愤中透露出强大的

自信和力量。在大多数作家噤若寒蝉的年代，鲁迅“敢遣春温上笔端”，发出直面人生和现实的呐喊。而荒野鸡鸣、北斗横斜，也预示着长夜定会过去，黎明终将到来。

鲁迅笔下的这五个关于“鸡”的意象，各具内涵，分别凝聚着鲁迅不同时期的心境和思考，也展现出丰富多彩的艺术世界。■

佳节词话 毛本栋

诗词中的元宵记忆

“元宵牵着年离去”，元宵是年的尾巴，元宵节一过，年就真正画上了句号。元宵节吃元宵，元宵又名汤圆，与“团圆”读音相近，取团圆之意，象征全家人团团圆圆，和睦幸福，人们也以此怀念离别的亲人，寄托了对未来生活的美好愿望。因此，元宵节历来受到人们的看重，人们对元宵节怀有一种特殊的情感。元宵节风俗除了吃元宵，还赏月观灯，舞龙舞狮，人流如织，热闹非凡，所谓“一曲笙歌春如海，千门灯火夜似昼”。千百年来，元宵节曾以各种姿态出现在文人笔下，虽然各不相同，各有千秋，但整体色调都是明亮的，读来趣味无穷。

写元宵节的诗词，我最喜爱南宋词人辛弃疾的《青玉案·元夕》：“东风夜放花千树，更吹落，星如雨。宝马雕车香满路。凤箫声动，玉壶光转，一夜鱼龙舞。蛾儿雪柳黄金缕，笑语盈盈暗香去。众里寻他千百度，蓦然回首，那人却在，灯火阑珊处。”这首词文笔华丽，层层铺陈渲染，让我们看到了一个不同寻常的夜晚，挂满花灯的树像一棵棵开满花的树，漫天的焰火如星雨，宝马雕车，月光流转，鼓乐声声，游人如织。层层铺陈渲染都为最后一句点睛之笔，苦苦寻觅，才发现要找的那个人并不在这流光溢彩的长街上，而是站在灯火寥落的暗影里。辛弃疾笔下的元宵节，表层繁华，内里忧伤，只是这忧伤隐藏在文字之下，需要层层剥开才能看到。

宋代女词人李清照笔下的元宵节则是伤感和怀旧的，她在《永遇乐·落日熔金》一词中写道：“落日熔金，暮云合璧，人在何处。染柳烟浓，吹梅笛怨，春意知几许。元宵佳节，融和天气，次第岂无风雨。来相召、香车宝马，谢他酒朋诗侣。中州盛日，闺门多暇，记得偏重三五。铺翠冠儿，捻金雪柳，簇带争济楚。如今憔悴，风鬟霜鬓，怕见夜间出去。不如向、帘儿底下，听人笑语。”这首词出自李清照晚年手笔，虽然写的是元宵节，但通篇并不见元宵节的字样，格调依旧一如往昔的婉约、忧伤，这里又多了一层怀旧的氛围。整首词最



元宵诗

打动我的，是最后一句：不知向、帘儿底下，听人笑语。这一句，有小女儿家的俏皮，也有一个上了年纪的人的淡泊，或许也有无奈，或者说委屈自己。从前的元宵节和如今的元宵节，交替出现，形成对比，繁华不再，感伤来袭。

明代文人唐寅笔下的元宵节，意境优美感人。他在《元宵》一诗中写道：“有灯无月不娱人，有月无灯不算春。春到人间人似玉，灯烧月下月如银。满街珠翠游村女，沸地笙歌赛社神。不展芳尊开口笑，如何消得此良辰。”这首诗不落俗套，取材农村，绘声绘色，元宵景物毕现眼前。灯月辉映的乡村是美的，灯月映照下的村女则更美。她们青春焕发，喜气洋洋，尽情欢笑。明代张灯的日子，自太祖始增为十日，白昼为市，热闹非凡，夜间燃灯，蔚为壮观。那精巧、多彩的灯火，成为了

春节期间娱乐活动的高潮。最爱“不展芳尊开口笑，如何消得此良辰”一句，整首诗至此，已将“良辰”“娱人”“笙歌”“开口笑”“消良辰”连成一线，组成了一幅元宵喜乐图。■

市井烟火 王子威

可喜

夜来无事，兀自驾车去万绿园慢跑。跑前，先折入毗邻的知行书局看书。和一群学生模样的年轻人同处一隅，共享精神食粮，我并不为自己年长而羞愧。读读书，关心一下自己的内心，让自己从繁杂的事务解脱出来，进入一个新奇的精神世界，是一件很美好的事情。董桥的学贯中西，阿城的精深通脱，让我浸淫其中，久久不舍释卷……开卷有益，也可喜。

路过大院小门，看到修鞋的大妈戴着老花镜，一边拿着小锤子敲敲打打，一边照看身旁的小孙女……我羡慕这些靠手艺吃饭的劳动者，他们虽发不了财，但也饿不了肚子，他们质朴，辛劳，但活得踏实，笃定，有板有眼，不去多想什么。简单，真好！——有时我想。故信笔记之，亦为可喜。

“悠长得像永生的童年，相当愉快地度日如年……”张爱玲的散文闲约深美，耐人玩味。明白如话固然好，颇费思量更可喜！

下午开完会，匆匆赶去省机关幼儿园接小女诗荷。是时骤雨初歇，天色澄明，余霞散绮。走出小班楼，忽见幼儿园上空有一群黑色的小鸟，一阵风似地飞来飞去，恍若一幅飘移流转的水墨画，倏忽间又一字排开，密匝匝地洒落在邻近大楼顶端的铁丝上，远看好像一行灵动的逗号，又似一组钢琴上黑键，安详而静笃……小鸟的悠闲自在，率性自适，活脱脱一个老庄思想的拥趸者和践行者，让人讶异和艳羡不已——我们这些糜集在城市觅食的人们，终日为生计奔波，机关用尽，百般折腾，到头来还抵不过空中飞翔的一只小鸟！小女说了一句：“爸爸，我长大后就变成一只鸟。”我听后楞住了，不知该说什么——小鸟可喜，童言亦可喜。

夜读南宋诗人杨万里的诗：“霁天欲晓未明间，满目奇峰总可观。却有一峰忽然长，方知不动是真山。”诗人对事物观察的精确和细致入微，令人击案叹绝。我对唐以后无好诗的观点不敢苟同，其实唐以降代代亦有好诗呈现。至于今人写古诗，说是“旧瓶装新酒”，写得好的恐怕不多——在这个物质产品铺天盖地，堆积如山的时代，好诗倒成了珍稀物种。每每读到好诗，我会拍案惊奇，激奋得连呼：可喜！可喜！

周日上午，我带小女去位于国贸的京华城三楼的儿童乐园玩。林林总总的玩具，让小朋友们乐不思蜀。小女爱画沙画，我旁观，不干扰，默默见证童年和童画的自然衔接……我在假日里复习童年——我们这些被世俗篡改得面目全非的大人倍感童真的珍贵。社会是个大染缸，楞是将初始而率真的人调教得油滑世故和老气横秋。和孩子在一起，会与一团久别的元气重逢——这是与大人们身上散发出来的一股股的浊气泾渭分明，格格不入的，因此面对小女绝不仅仅是对无邪童言报以一笑那么简单，而是一次揽镜自顾的审慎和醒悟。孩子是我的老师——这不是什么自谦和造作，是发自内心的诚挚之言……假日可喜，孩子可喜，大人亦可喜！

想写一篇短文，又无从下笔，想到金圣叹的《不亦快哉》，遂加以模仿，写成此文，但自觉可喜。■